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目 录

| | |
|--|---|
|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 3 |
|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4 |
| 议案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5 |
| 议案二：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 8 |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顺利进行，特制定须知如下：

一、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二、股东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出席股东大会。代理人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三、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未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无权参加会议表决。

四、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需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五、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议题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六、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召集人：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会议时间：2021年11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00

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雪野路1188号上海世博洲际酒店3楼江景多功能厅1

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宣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人数及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推举计票人、监票人，发放表决票；

（三）审议各项议案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2.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 应选董事（2）人 |
| 2.01 | 关于选举赵新荣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2 | 关于选举原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上述议案1、2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股东发言及股东提问；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六）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并汇总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七）宣布投票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八）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九）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32 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7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 人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252,055.32 万元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 万元

2020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09,535.19 万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376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41,725.72 万元

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度年末数：405.91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5、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2 次；4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李晓娜，2007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 8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玲，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 8 月加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3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唐卫强，2004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9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 9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71.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9.7万元。本期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洽谈确定。2021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与2020年度保持一致，费用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授权公司经营层与其洽谈确定。

本议案已于2021年11月10日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进行表决。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

议案二：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王翎翎女士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朱群峰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推荐赵新荣女士、原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董事会现提名赵新荣女士及原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赵新荣，女，1976年4月生，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2002年4月参加工作，2002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正高级会计师。

2021年8月起任中电科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二研究所总会计师。曾任西安西电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西安西电开关电气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西安西电高压开关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中国西电集团公司财务部部长、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研究所总会计师、中电科西北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赵新荣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原普，男，1963年7月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中国矿业大学电器与自动化专业（硕士研究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曾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高级工程师、副所长，中国电子

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二研究所青岛分所所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所长，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通信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党委书记。

原普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已于2021年11月10日获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并进行表决。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